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2-103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 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概述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1月8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2022年第8次临时会议以及2022年11月24日召开的2022年第3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的议案》，公司与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组成的联合体中标了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总投资约55.6亿元，特许经营期30年。根据项目实施方案和招标文件的要求，公司将设立项目公司负责本特许经营项目的投融资、建设、运营管理。

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参与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84）。

二、进展情况

近日，由公司及中山公用工程有限公司按招标文件要求设立的项目公司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与项目实施机构中山市水务局共同签订了《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甲方：中山市水务局

乙方：中山公用城市排水有限公司

1. 特许经营权：甲方授予乙方对本项目进行投融资、建设、运营维护、移交和获得合理收益的完整的、排他性权利，在特许经营期内由乙方拥有本项目投融资权、建设权、运营维护权及其他相关收益权。

2. 特许经营期/合作期：30 年，自本协议生效之日起计算。特许经营期包括建设期与运营期。

除在建工程外，各子项目的建设期计算起始点以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为准。各子项目建设期预计分别为 1-3 年，总体建设期不超过 3 年。各子项目划分需根据本项目建设实际情况予以确定。

3. 运作模式：采用 BOT+O&M 模式

4. 项目内容与规模：本项目的内容包括：I：中心城区存量排水管网检测、完善，存量排水设施运营；II：珍家山污水处理厂扩建（在建工程）与运营；III：中嘉污水处理厂扩建（在建工程）与运营；IV：中山市珍家山污水处理厂扩能提升工程的建设与运营；V：西区、南区农村污水收集管网完善工程建设（在建工程）与运营；VI：沙朗片区彩虹泵站及配套管网工程建设与运营；VII：中心城区智慧排水平台建设与运营；VIII：沙溪镇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建设（部分在建工程）与存量排水设施运营。

5. 项目投资构成：项目总投资合计为 556070.46 万元（除在建工程外的工程费用下浮率 10.5%），其中项目资本金不得少于项目投标测算总投资的 20%，剩余部分可由乙方融资解决。项目建设总投资为建设投资和建设期利息之和。建设投资包括建安工程费用、设备购置费用、工程建设其他费、预备费、流动资金等。

本项目最终投资额以市财政局审定的竣工结算和财务决算金额为准。

6. 污水处理服务费的支付：甲方根据污水处理厂的污水处理量向乙方支付污水处理服务费，按月结算，即：污水处理服务费=污水处理单价×污水处理量×污水处理考核系数。污水处理单价可根据经甲方批准的工程变更、项目竣工结算的结果进行调整。

支付频率：按月支付（每月 5 日核对上一个月污水处理费，确认后下一个月 5 日前支付上月污水处理费用）。

7. 协议生效条件：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中山市城区排水厂网一体化特许经营项目特许经营协议》

特此公告。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日